

三兄弟(小说)

□ 蔡楠

我是最笨重最老实的凶器，没人激怒我，我不会去杀人。此刻，我正躺在军事博物馆的玻璃展柜里。一群前来参观的游客围在柜前，不停地拍照。讲解员挎在身上的小喇叭播讲着：这把铡刀来自冀中平原，它曾是一把勇敢的铡刀……

切，哪里呀，我分明是被王景那小子灌了半坛子高粱酒才壮起胆的。1943 年芒种那天，黄铁匠刚把我淬完火，麦兜就给我系了截红头绳，她说新农具要讨个吉利。可后来，这抹红色被孔庆财的血浆泡成了酱褐色，又被日本兵的脑浆染成灰白，如今在玻璃柜里褪成了破抹布似的暗斑。

芒种三天见麦茬。麦子割了，麦地便被碾压成场。在孔庆财的麦场上，我充满活力，配合王景和麦兜利落落地侧着麦子。我得赶时间，铡完孔庆财的麦子，我还要去铡王景的麦子。刷刷刷，刷刷刷，麦穗的一半堆到了麦场中央，麦秆的一半扔到了远远的地边。那夜月亮像个豁了口的银元宝，孔庆财被例给王景喝了点酒，王景就倒在了麦秆堆里。麦兜去了河边，想洗去尘土和燥热。孔庆财却带着两个穿黄呢子的家伙摸了上来。

我开始在麦场上打摆子，然后蹦跳起来，响声惊醒了王景。他一脚踢翻了酒坛，我生生被灌了半坛子高粱酒。然后我就被王景从铡刀床上拆下来，光溜溜的就上了他的肩。他攥着我的枣木柄，攥得我生疼。我和王景在麦子的香气里听到了麦兜的鸣咽。

到河边了。王景上前，把我抡得虎虎生风。我痛快淋漓地左劈右砍，尝到了孔庆财和两个黄呢子的血，想不到第一口竟然是咸的。血色中，麦兜一头扎进了河里的淤泥。

王景将我狠命插进河边的泥土里，然后拔出来，又插……

我不愿意他这样反复糟践我，我用刀背磕了他一下。我是提醒他，该走了。就这样，我们扔下了麦兜和王景家的麦子，星夜投奔了县大队。

我就成了一件最古怪的兵器。王景用我铡过鬼子的电话线，劈过伪军的自行车胎，最险那次袭击日本人，砍翻了两挺歪把子机枪。

后来就迎来了王景平生最重要的一次任务，炸掉进入白

洋淀渡口的第一座岗楼子。成为侦查员的王景带着我去见了一个人，一个重要的人。那人领口别着红十字袖章，穿着白大褂，手指细得像芦苇杆，但腰间缠着的雷管让他看起来很壮硕。他正在苇汊里等着王景。

药箱——

铡刀——

他们对了暗号，然后走近。在白洋淀湿热的阳光里，王景发现这个人竟然长得酷似自己。他说，你是王旭吗？我是。你是谁？我是王景。王旭在王景的脸上也看到了另一个自己。奇怪，就在他们对视之间，我分别在他们的脸上也看到了自己。他们咋也变成了铡刀？

我是奉大队长之命来取东西的，王景说。东西是王旭腰间的雷管，还有一张岗楼地形图。王旭又蹲下身来，摸出医药箱里画着洋码子的黄草纸，开了一个药方：当归 3 钱，大黄 5 钱，黄芪 13 钱，黑桑葚 20 钱，温开水服下。王景明白，王旭写的是岗楼里有 3 挺机枪、5 箱手雷、13 个日本兵、20 个伪军。

王景用我割下九根芦苇，刀刃入地三寸。这代表着九月初九三更动手。王旭摸了摸我的刀刃说，我已经在岗楼的西墙排水沟塞上了十斤炸药，你到时候把雷管埋在铡刀底座里，引信卡好，想法连上排水沟的炸药。

王旭交代完了，背起药箱就要走。王景拉住了他，你是日本的军医，为什么要帮我们？王旭说，我是保定城德仁堂药铺的伙计，是被他们征做军医的，我不答应，他们就将我媳妇拖进炮楼做细菌实验……

兄弟，回去好好磨磨刀，不能钝了，王旭又说。

初九那天下午，在王旭的接应下，王景成了一个铡草的农夫，顺利地混进了岗楼。日本人在岗楼后头搭了马厩，八匹东洋马顿顿要吃寸半长的铡草，王旭对日军小队队长说，马要喂细料，否则会闹病的。小队队长同意了他找一个会铡草的师傅。

我开始了铡草。配合王景的，是早先抓来喂马的一个半大孩子。铡完草，王景从怀里摸出一块山药面饼，孩子，饿了吧，吃了，长个儿。孩子吃了面饼，去喂马了。孩子把铡刀座里的引信塞进裤管里，傍晚连上了排水沟。

变故出在二更天。有个瘸腿鬼子来马厩抽烟，火星子溅到

草料堆上。王景抡起一直警醒的我就磕飞了烟头，铡刀床“咔嚓”弹开，露出底下盘着的雷管。瘸腿鬼子嚎叫声比受惊的马还响，王景反手把我插进他的嘴里。

枪声响起。比预想的早半袋烟工夫。王旭的白大褂在岗楼二层飘起来，王景知道这是信号，他一脚踹翻铡刀床，将雷管抛到岗楼一层门口，开始咬着引信，打火镰。子弹飞来了，穿过他的左肩胛，血点子喷在我的身上，滚烫滚烫的。又一颗子弹飞来，打中了他的前胸，他咧着嘴笑出声，狗日的，老子给你铡个大的！

火苗顺着引线蹿出去，岗楼一层和排水沟里腾起了两条奔跑的火龙。

气浪把我掀到炸塌的马厩上时，王景的破褂子正在半空燃烧。八匹惊马拖着火尾巴狂奔，把炸死的鬼子撞进自己挖的壕沟，伪军们在五箱手雷的自爆中一个都没跑出来。

王旭没有找到王景，他找到了那个孩子。两人在废墟里把我扒拉出来，将那一截断了的红头绳接好，重新系在了我的刀柄上。

县大队的人呐喊着冲上来了，战斗很快结束。他们带走了那个孩子，我跟王旭回了家。

多年以后，王旭老了，在陪伴我多年之后，他把我捐给了军事博物馆。

我就成了一把被人瞻仰的铡刀。

我其实不喜欢被人围观的喧嚣，我更喜欢夜晚的安静。那时候月光透过窗子，照上展柜，我在月光里静卧，仿佛又回到了 1943 年九月初九的那个夜晚。我在玻璃上看到了王景，看到他把我抡得虎虎生风，向一排鬼子砍去，刀柄上的红绳就像一团火焰，跳跃着，蔓延着。王旭呢？白大褂飘曳着，腰间的雷管还在冒着火星子。

恍惚间，我觉得王景和王旭也躺进了玻璃展柜，展柜里就出现了三把铡刀。

蔡楠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河北小小说沙龙主席，曾在《人民文学》《中国作家》《小说选刊》等刊物发表作品，著有长篇小说《马本斋》、小小说集《行走在岸上的鱼》等 20 部，曾获中国小小说金麻雀奖、《小说选刊》微小说精品奖、扬辉小小说成就奖等奖项。

走出老林脚(散文)

□ 张爱梅



拉祜山乡新貌

张爱梅 摄

我出生在一个叫老林脚一队的小山村。

那里曾是拉祜族早期从原始森林搬出后由政府帮助建起的村子，不通公路不通电不通水。零散的房屋错落点缀在山腰上，姜黄色的土墙在绿海中，好似一朵朵黄蘑菇。父亲在乡里的民族工作队工作，我和母亲就住在老林脚一队的外婆家，村里还有几位姨妈和相同年纪的几位表兄妹，日子过得单纯又多彩。直到我五岁那年秋天，父亲工作变动，调到另一个乡镇，我们要搬家了。刚好姑母家就在那个乡镇，山路太远，只好先送我去姑母家，父母整理行李随后赶来。

那天，母亲早早起来做饭，草草用过早饭，给我穿上最好的衣服，摸着我的头叮咛道，到了姑母家要听话。那时，我只会简单的几句汉语。对我来说，没有比离开母亲更害怕的事了，我拉着她的衣角哭着不去，父亲却用一颗水果糖把我哄上他的背。在崎岖的山路上，一会摘野花一会摘野果，就这样，在父亲一路安抚中，我离开了老林脚一队。模糊的记忆里，一个叫蚂蟥塘的村子背后的一条沟壑旁，长着一棵两人才能合抱的五丫果树，树下掉满熟透金黄的五丫果，整个森林都飘着香味。那时并不知道，那是什么香味，多年后才明白，那是类似苹果的香味。

外婆还在世时，母亲每年必回去一次。七弯八拐的羊肠小道，每次想多带点礼品，也总是心有余而力不足。外婆走后，母亲就放下了牵挂，虽然时不时会有表姐表哥等亲戚来看望母亲，但有许多的亲戚因为交通不便还是逐渐疏远了。直到

者米拉祜族（苦聪人）“155”扶贫工程、拉祜族片区综合扶贫开发及脱贫攻坚、现代化边境幸福村建设……终于村村寨寨通公路了。我那些思想活跃的七大姨八大妈逐渐搬到交通方便的地方，亲戚间来往密切，母亲的思乡情结迎来了开花结果。曾经只有过节才能吃得上的面条，早已变成寻常百姓家里普通的食物。道路两旁年年平添的亮色，昭示着城镇的味道不断向乡村蔓延扩展。

如今的老林脚也搬了新址，改名田心村。一幢幢平房排列成行，家家门口都停放着各式各样的车，有小轿车，有摩托车，有三轮车。曾经会在春节前来家里和母亲讨要我们旧衣服的表姐，家门口也停放着摩托车和三轮车，客厅里有干净的沙发、超 50 寸的彩电，厨房里日常用具一应俱全。

交通的便利带来巨变，拉祜族以日新月异的速度发生着翻天覆地的变化。昔日住草棚的拉祜族，住进宽敞明亮的大房子，昔日贫穷落后的村子，如今已成为一颗颗璀璨的乡村明珠。河坝的香蕉，半山的橡胶、甘蔗，高山上的茶叶、板蓝根、草果，让各族群众的腰包鼓起来了……

时过境迁，不知是乡村生活太好环境太美太诱人，还是自己开始渐渐变老了，住在县城的我，也常常想回去乡下享受那芬芳的山色、甜美的空气、亲切的乡音、怀念的生活……

张爱梅，拉祜族，云南金平人，做过农民，当过工人，现为党政机关工作人员，作品散见于《红河日报》《红河文学》《曲靖日报》等报刊。